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

邀
请
文
件

邀请人：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邀请公告.....	2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合格制）.....	1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7
第五章 申请文件格式.....	24

第一章 邀请公告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

邀请公告

1、邀请条件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实施本单位所属大宗货物采购工作，寻求多家供应商作为我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为我公司提供大宗货物供应工作。

根据公司现有经营情况，拟设置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的供货类别包括但不限于钢材类、水泥类、沥青类、地材类、波形护栏类、交安设施设备类、混凝土（含沥青混凝土）类、防水材料类、铝合金型材类、机电设备及材料类等。现由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邀请人”）作为邀请人，分别对各类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邀请。

2、项目概况与合作范围

2.1 项目名称：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

2.2 合作范围

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在框架合同有效期内，可以参与后期邀请人发布的大宗货物采购项目比选（不同类别合作伙伴只能参与相对应大宗货物采购，具体采购货物数量、规格等在合作伙伴成功中选具体比选项目后根据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约定）：

注：本次仅是选聘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不涉及具体业务事项，具体业务事项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合同文件为准。

- （1）钢材；
- （2）水泥；
- （3）沥青；
- （4）地材；
- （5）波形护栏；
- （6）交安设施设备；
- （7）混凝土（含沥青混凝土）；
- （8）防水材料；
- （9）铝合金型材
- （10）机电设备及材料类；

2.3 合同期限：

（1）3年（36个月），自大宗货物框架合同签订之日起。如遇上级单位政策调整，框架合同可能随时中止，中选单位需无条件配合。

（2）各分项供货合同的供货期限以具体项目要求为准。

2.4 合作方式

（1）邀请人将根据评审结果选择多家供应商为我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承接邀请人要求

的各项具体大宗材料货物供应，经评审合格后，邀请人将向所有通过评审的合格供应商发出中选通知书、签订框架协议，并纳入邀请人的大宗贸易供应商库进行统一管理。

(2) 框架协议实施期，针对不同的材料采购项目，邀请人将采用公告或书面邀请形式向具有该项材料供货能力的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发出询价函，并选择能够满足邀请人要求的最低报价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签订分项供货合同，要求该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提供该项具体的大宗材料货物供应，具体以邀请人的相关管理办法为准。

(3) 邀请人不就货物供应项目的数量、年度供货总金额向成交单位做任何承诺。

3、申请单位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3.2 申请单位可以是制造商，也可以是具有制造商合法授权的代理商。

3.3 业绩要求

申请人至少应具有下列业绩之一：

(1) 钢材：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2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2) 水泥：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3) 沥青：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4) 地材：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5) 波形护栏：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6) 交安设施设备：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7) 混凝土（含沥青混凝土）：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8) 防水材料：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9) 铝合金：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10) 机电设备及材料类：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单位至少应具有下列业绩之一：

①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②至少独立完成过三个及以上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注：近三年以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准；如：2025年递交申请文件近三年指（自2022年1月1日

起)；2026年递交申请文件近三年指(自2023年1月1日起)时间依次类推。

3.4 财务要求

申请人近一年(202X 年度)财务净利润大于等于零。

注：近一年以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准。

3.5 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申请单位，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申请单位，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3) 在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申请文件送交时间前，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3.6 本次邀请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3.7 与邀请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本次邀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提交申请。

4、邀请文件的获取

4.1 本邀请自发出之日起至邀请人发布截止公告之日止，在此期间均为邀请有效期。

4.2 凡有意向的供应商，请于邀请有效期内，在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tz.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邀请文件。

4.3 邀请文件补遗书(如果有)由申请单位从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tz.scgs.com.cn/>)上自行查阅。

申请单位应在申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邀请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邀请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邀请人视为申请单位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单位负责。

4.4 申请单位在递交申请文件之前不需要向邀请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申请单位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5、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申请文件的送交时间为邀请有效期内工作日内(北京时间，工作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7:30)；申请单位须将密封完好的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邀请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A902。未在规定时间内以面交方式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申请文件，邀请人将不予受理。

5.2 邀请期间发生的任何费用由申请单位自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邀请在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tz.scgs.com.cn/>)上发布。

7、申请截止时间

本批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邀请人发布截止公告之日止。

申请文件递送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A902。

8、评审办法

本次邀请采用单信封形式，资格后审。评审办法采用合格制。

9、邀请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评审结果公示：评审结束后，邀请人将中选人结果公告在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iz.scgs.com.cn/>)上公示3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人结果公告公示期间提出，截止日后不再接受异议。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9楼

邮政编码：610041

联 系 人：何老师

电 话：028-85262096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7月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一、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是用于进一步明确《申请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邀请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申请人须知》正文无抵触且与邀请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前附表内容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邀请人	见邀请公告
	项目名称及地点	项目名称：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 地点：供货地点以具体供货项目为准
2	合作范围	见邀请公告
	合同期限	见邀请公告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四川省现行管理要求，并满足邀请文件及委托人要求。
3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附录1; (2) 业绩要求：见附录2; (3) 信誉要求：见附录3; (4) 财务要求：见附录4; (5) 其他要求：/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5	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见邀请公告
6	邀请文件的组成	本邀请文件包括： (1) 邀请公告 (2) 申请人须知 (3) 评审办法（合格制）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申请文件格式
7	申请人提出问题的形式	形式：申请人要求澄清邀请文件时，采用书面（含传真）、电邮形式，且不提供申请人的信息

8	邀请文件澄清和修改	邀请人将以补遗书形式对邀请文件进行澄清，补遗书公布在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1z.scgs.com.cn/），由申请人自行下载。 申请人应在投标期间适时关注邀请人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邀请人不再另行通知。查阅下载过程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邀请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邀请人视为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9	申请文件的组成	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审查资料 四、申请人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10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不适用
13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不适用
14	申请文件份数	壹份
15	申请文件的编制、签署和盖章	（1）申请文件应按“五、申请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写。 （2）单位公章其内容必须与单位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3）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申请文件上所有要求签署的地方签署； （4）申请文件上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须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 （5）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16	申请文件的装订	申请文件应装订成册（A4纸幅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同时申请文件应逐页连续编码，否则，邀请人将对申请文件页数的丢失、散落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17	申请文件的密封	申请文件应密封在一个封套中。封套应加贴封条或加盖密封章。
18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邀请人名称: 邀请人地址: 项目名称:
19	递交申请文件地点	见邀请公告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邀请公告
21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3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由邀请人依法依规组建。
22	评审办法	单信封形式, 评标采用合格制、资格后审。
23	是否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24	中选人结果公示	邀请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 将评标结果在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s://cxtz.scgs.com.cn/) 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25	中选通知书和中选结果通知	中选人结果公示期满, 申请人对本项目评审结果无异议, 由邀请人向所有满足要求的中选候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邀请人不再单独发布中选结果通知书。
26	供应商管理费	供应商管理费金额: 人民币1000.00元/年 (大写: 壹仟元整) 账户名: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建行成都双楠支行 账号: 5100 1875 4360 5067 3388 支付方式: 中选人在自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中选结果公示之日起15日内以转账方式一次性向邀请人支付供应商管理费, 如未按时缴纳供应商管理费的中选单位, 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入库资格。 注: 转款请备注为XXX (供应商单位全称) XXX类管理费。
27	签订框架协议	(1) 邀请人和中选人应自发出中选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 按照邀请人与中选人约定的时间和地点签署入库框架协议。 (2) 在入库框架协议有效期内, 供应商有参与邀请人具体项目供货比选资

		格，具体以邀请人的相关管理办法为准。 (3) 合同文件的制作及费用由中选人负责。合同文件的份数根据需要由邀请人与中选人协商确定。在框架协议书签订之前，申请文件和中选通知书将约束双方。 (4) 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框架协议，在签订框架协议时向邀请人提出附加条件，邀请人有权取消其中入库资格。
28	廉政约定	申请人不得有对邀请人的工作人员进行送礼、回扣贿赂等行为，不得与他人串通投标，一经发现，邀请人有权废除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及可能终止今后的合作，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申请人自行负责。
29	监督部门	名称：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办公室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四川高速大厦9楼 电话：028-85259190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格最低要求）

标段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2）申请单位可以是制造商，也可以是具有制造商合法授权的代理商。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业绩要求
/	申请人至少应具有下列业绩之一： （1）钢材：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2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2）水泥：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3）沥青：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4）地材：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5）波形护栏：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6）交安设施设备：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7）混凝土（含沥青混凝土）：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8）防水材料：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9）铝合金：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单个合同供货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10）机电设备及材料类：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单位至少应具有下列业绩之一： ①至少独立完成过1个及以上供货金额不少于500 万元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②至少独立完成过三个及以上的类似产品供货项目。 注：近三年以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准；如：2025年递交申请文件近三年指（自2022年1月1日起）；2026年递交申请文件近三年指（自2023年1月1日起）时间依次类推。
--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	信誉要求
/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申请单位，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申请单位，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3）在 2022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申请文件送交时间前，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标段	信誉要求
/	申请人近一年（202X 年度）财务净利润大于等于零。 注：近一年以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准；

第三章 评审办法（合格制）

第三章 评审办法（合格制）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1	评审办法	评审采用合格制，评审小组对所有供应商的申请文件，按照第2.1条、2.2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所有评审合格的申请单位均被推荐为中选候选人；
2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1) 申请文件按照邀请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证明资料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2) 申请文件按邀请文件规定格式地方加盖申请单位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签署姓名，未使用签名章代替； (3) 申请单位授权代理人签署申请文件的，提交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书并符合邀请文件的要求； (4)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申请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完全满足邀请文件规定； (5) 申请文件对邀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	资格评审标准	(1) 申请单位的资格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 (2) 申请单位的业绩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 (3) 申请单位的信誉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 (4) 申请单位的财务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 (5) 申请单位的其他要求符合邀请文件规定。
4	详细评审标准	申请单位没有提出邀请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不适用
6	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不适用

一、评审办法

1.1 评审小组由邀请人依法依规组建。

1.2 评审采用合格制，评审小组对所有供应商的申请文件，按照第2.1条、2.2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所有评审合格的申请单位均被推荐为中选候选人。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申请单位没有提出邀请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三、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申请。

3.1.2 申请单位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申请：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审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详细评审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有一项不符合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申请。

3.3 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单位对所提交的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小组不接受申请单位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单位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小组对申请单位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申请单位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本项目由评审小组按照评审办法推荐中选候选人。

3.4.2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邀请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框及格式

(参考模板)

框架协议

甲方：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甲方于【 】年【 】月【 】日通过公开邀请程序，选择乙方作为其大宗货物供应商合作伙伴，并纳入甲方大宗货物采购库，现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平、公正原则，签订本框架协议，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供应范围

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主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为：【 】。

二、合作期限

双方确定合作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合作原则

3.1、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试行）》等），**本协议签署前，乙方已充分理解和阅读了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并承诺予以遵守**，甲方有权按照其相关管理制度对乙方进行考核，对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中止或终止合作或将乙方从其供应商库中清退。

3.1.1 乙方承诺满足以下条件：

- （1）依法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
-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7）未被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8) 与甲方未发生过法律纠纷;
- (9) 与甲方无廉洁关联事件;
- (10) 根据业务类别设置相应的入库要求;
- (11) 具备集团公司及公司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乙方同意,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依据《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对乙方进行清退:

- (1) 提供虚假资料或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供应商资格;
- (2) 本协议签订后,不再满足本协议第3.1.1条的条件;
- (3) 乙方实际向甲方供应产品,但产品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
- (4) 乙方实际向甲方供应产品,但交货严重延迟,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
- (5) 价格严重偏离市场水平,损害甲方利益;
- (6) 服务态度恶劣,拒不配合甲方工作;
- (7) 违反本协议或另行与甲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约定,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
- (8) 出现重大经营风险,丧失履约能力;
- (9) 连续24个月未参与本公司任何项目投标,连续36个月未实际供应产品的;
- (10)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特别严重的不良行为。
- (11) 未按照本协议第四条向甲方支付管理费用。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1.3 乙方可随时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解除或终止本协议,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根据甲方要求办理相关解除、终止及退出手续,已支付的管理费用不予退还;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第3.1.2条的约定,甲方有权向乙方出书面通知,说明退出原因和处理意见,并办理相关手续,乙方已支付的管理费用不予退还。

3.2、甲方若有协议约定产品需求时,经甲方内部采购程序后,可向乙方提出采购需求,双方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另行签订具体采购合同。

3.3、乙方应当保证所供应给甲方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及甲方要求的标准(以其中较高标准为准),乙方提供产品的同时,应当向甲方出示相关产品检测报告,并确保供应给甲方的产品为合格产品。如果检测不合格,乙方应承担因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3.4、乙方应当按照甲方需求,提供给甲方相应品牌、等级、规格的产品,乙方不得以其它品牌、等级、规格的产品冒充甲方所确定的产品。

四、管理费支付

乙方须向甲方按照1000元/年的标准支付管理费用,管理费用用于CA系统建设、维护及乙方的

日常管理支出，管理费用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4.1 乙方须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日内向甲方支付第一年度管理费用；

4.2 乙方须自本年度届满前10日向甲方支付下一年度管理费用；

甲方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

银行账号：

开户行：

注：若乙方未在前述规定时间内支付管理费用视为自动退出甲方大宗货物采购库。

五、保密义务

5.1、甲、乙双方均应对本协议内容进行严格保密，禁止向任何第三方泄漏。

5.2、无论本协议是否生效、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双方仍应执行以上保密条款。

六、协议的变更、终止或解除与转让

6.1、协议的变更

6.1.1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协议条款进行变更，协议变更文件（如：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必须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经单位盖章确认，变更文件为本协议组成部分。

6.2、协议终止或解除

6.2.1 如乙方有下列任一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协议：

（1）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其义务，且在甲方提出改正要求的时限内仍未履行；

（2）如果甲方有充分依据证明乙方在本协议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6.2.2如遇甲方上级单位政策调整，本协议可能随时终止或解除，乙方需无条件配合，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2.3根据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下的协议终止应按照本合同不可抗力条款规定办理。

6.2.4经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履行，双方必须经授权签约代表签署书面文件和盖章进行确认，并明确协议解除时双方权利与义务。

6.3、关于协议权利的转让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本协议下所有权利及义务（含债权、债务）。

七、争端的解决

7.1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时，双方约定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向约定的成都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成都市武侯区天泰路111号特拉克斯国际广场北楼12层), 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仲裁委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7.2在提起诉讼或仲裁期间, 除正在进行裁决的部分外, 本合同的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八、通知送达

乙方指定联系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号码: ; 邮箱: 。

乙方确认前述地址、人员及联系方式系真实、合法、有效的送达地址,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 甲方所有书面通知以下方式进行通知, 乙方若需变更联系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的, 应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 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1) 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 送达日以发出邮箱提示的发送成功时间为准;

(2) 以邮寄(包括特快专递、平信邮寄、挂号邮寄)送达的, 以邮寄之日后第3日(即使对方拒收或该邮件可能被退回)视为送达日;

(3) 以专人送达的, 以签收之日视为送达日。

九、附则

9.1 本协议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解决, 所签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9.3 本合同一式捌份, 甲方执____份, 乙方执____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甲、乙双方履行完协议规定的所有义务后, 本协议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本协议签订时间: 【 】年【 】月【 】日

本协议签订地点: 成都市武侯区

附件一 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鉴于甲乙双方于XX年 月签署了编号为 的《框架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双方员工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廉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以此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洁合作管理行为准则。

第一条 委托人与货物供应单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XXX类）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委托人的义务

- (1)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货物供应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货物供应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委托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货物供应单位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货物供应单位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货物供应单位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委托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委托人工程有关的货物供应单位分包项目。

第三条 货物供应单位的义务

- (1) 货物供应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2) 货物供应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3) 货物供应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 (4) 货物供应单位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品等。

(5) 货物供应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所相关项目单位(第三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第三方报销任何应由乙方或乙方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6) 货物供应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程办事。不得与施工单位串通,损害委托人利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货物供应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货物供应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主管部门给予货物供应单位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货物供应单位或货物供应单位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委托人和货物供应单位签署之日起至X年X月X日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机电设备及材料类)项目合同文件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由委托人和货物供应单位各执一份。

委托人: (盖单位章)

货物供应单位: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申请文件格式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货物采购合作伙伴项目
XXX类货物

申请文件

申请单位：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 申请函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 资格审查资料
- 四、 申请单位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 申请函

致_____（邀请人全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XX类货物的邀请文件的全部内容（含全部补遗书），我方愿按照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发包人要求，提供邀请人所有要求的服务，并按合同内容履行义务。

有效期限：自中选结果公示之日起3个自然年。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申请文件。

3. 如我方中选，我方承诺在中选结果公示之日起15日内缴纳供应商管理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完全响应邀请文件要求（其他补充说明）。

申请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姓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申请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影印件。

申请单位: _____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如果申请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则申请单位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不需要提交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XX类货物的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邀请有效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影印件。

申请单位：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果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申请单位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签名；
-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 申请单位基本情况表

申请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营业执照号			各类注册人员			
注册资金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在本表后应附：（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2）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3）申请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证明，上述资料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二) 近三年承担的项目相关情况表

(自 202X 年 1 月 1 日起)

序号	委托方单位(全称)及联系电话	项目名称	合同总金额	供货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1					
2					
...					

注：1、类似业绩的完成年份，以签订合同协议书时间为准。（注：近三年以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准；如：2025 年递交申请文件近三年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2026 年递交申请文件近三年指（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时间依次类推。）

2、表中的“日期”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18 年 1 月 1 日，填写为 20180101；2018 年 1 月，填写为 201801；2018 年，填写为 2018。

3、申请单位所完成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业主证明材料（如有）影印件（黑白或彩色）附于本表后。

4、如近年来，申请单位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具有母子关系公司，业绩不能互用。如涉及企业分、合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

5、以下情况业绩视为无效：

- （1）未附合格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清晰、不完整的业绩；
- （2）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

(三) 申请单位信誉情况

申请单位在此必须附下列证明材料:

- 1、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申请单位, 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查询示例附后)
-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申请单位, 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查询示例附后)
- 3、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申请文件送交时间前, 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_____(邀请人全称):

我公司_____(申请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在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申请文件送交时间前,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选结果公示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中选结果公示并缴纳供应商管理费之后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贵司大宗贸易供应商库。

特此承诺。

申请单位:_____(单位名称)_____(盖公章)

法人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网页查询示例：

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申请单位，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The image shows two screenshots of the Credit China (信用中国) website. The top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profile of '四川信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Sichuan Xinyu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with its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511600MA6C05633H'. Below the profile, there is a table of basic information: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向建
成立日期	1994-06-3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A区908号

Below the table, there is a row of icons representing various credit-related categories: 行政管理 (23), 诚实守信 (4),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3),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and 其他 (0).

The bottom screenshot shows the same website with a '温馨提示' (Warm Reminder) dialog box overlaid. The dialog box contains the text: '您将要链接的地址 (https://zxgk.court.gov.cn) 已离开信用中国网站' (The address you are about to link to (https://zxgk.court.gov.cn) has left the Credit China website). There are buttons for '确定' (Confirm) and '不再显示该对话框' (Do not display this dialog box).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雷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康	5130011977****084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四川川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南充宏源号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aFVv

afv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四川川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申请单位，其提交的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Q



四川[模糊]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模糊]

注册号: [模糊]

法定代表人: [模糊]

登记机关: 武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模糊]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四) 近一年财务状况

项目或指标	单位	<u>202X</u> 年度
一、注册资金	万元	
二、货币资金	万元	
三、净资产	万元	
四、总资产	万元	
五、固定资产	万元	
六、流动资产	万元	
七、流动负债	万元	
八、负债合计	万元	
九、营业收入	万元	
十、净利润	万元	
十一、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二、净资产收益率	%	

注：（1）本表应附申请人 202X 年财务状况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后附《财务状况承诺函》）。

（2）近一年以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准。

财务状况承诺函

_____(邀请人全称):

我方在此承诺:

我方的 202X 年的财务状况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且财务状况表中的数据与审计报告一致。

如一经查实上述内容不实, 将不通过资格审查; 在中选候选人确定后发现的, 邀请人可取消我方
中选候选人或中选资格。

特此承诺。

申请人: _____ (全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 _____ (职务、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四、申请单位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